

南宫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预公告

垂杨镇陆家都水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依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现将南宫市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宫日升 200MW/400MWh（一期 100MW/200MWh）储能示范项目土地征收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征收范围

拟征收你村位于垂杨镇陆家都水村西南（东至：陆家都水村农民集体；西至：陆家都水村农民集体；南至：陆家都水村农民集体；北至：陆家都水村农民集体）的土地，面积约 1.3363 公顷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现状调查确认为准。

二、征收目的

为了公共利益需要，依据南审批投资备字〔2022〕50号文对该项目的核准批复，用于南宫市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宫日升 200MW/400MWh（一期 100MW/200MWh）储能示范项目建设。

三、土地现状调查确认安排

拟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开始，由垂杨镇组织人员，赴你村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确认，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配合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。

本公告期限自 2024 年 4 月 8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。本公告可在南宫市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网站查询，网址为：<https://www.nangong.gov.cn/>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宫市人民政府
2024年4月8日

